

证券代码：600753

证券简称：*ST 海钦

公告编号：2025-065

福建海钦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追加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经营能力，福建海钦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主营业务不会因该关联交易事项而对关联人形成较大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1、董事会表决情况和关联董事回避情况

公司分别于2025年1月6日、1月23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预计公司及下属子公司2025年与关联方产生关联交易不含税金额共计51,000.00万元，涉及向关联方购买原材料及接受关联方装卸、仓储等综合劳务服务。

2025年8月11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经认真审议，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追加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赵晨晨先生、雷安华先生、徐鹏先生、张燕女士回避表决，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本事项发表了审议意见。

此项交易尚须获得股东会的批准，关联股东浙江海欽能源有限责任公司须回避表决。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

组，本次关联交易不需要经过相关部门批准。

2、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意见

本次追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25年第二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会议表决结果为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意见：（1）本次追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事项系基于公司实际生产经营需要所发生的日常商业行为，有利于促进公司主营业务发展。（2）本次追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以市场价格为基础，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开、合理的定价原则，定价公允，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3）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在审议该事项时，关联董事应回避表决。

（二）本次追加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金额和类别

公司根据业务发展的实际情况，预计原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不能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求，为保证公司日常经营业务持续、正常进行，公司拟追加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额度。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原 2025 年 度预计金额	本次拟追加 预计金额	追加后 2025 年 度预计金额
向关联方购买原材料	浙江鸿基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	20,000.00	70,000.00
接受关联方装卸、仓储等综合劳务服务	广西天盛港务有限公司	1,000.00	3,000.00	4,000.00
合计		51,000.00	23,000.00	74,000.00

注：上述金额均为不含税金额。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浙江鸿基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1、关联方基本情况

- （1）公司名称：浙江鸿基石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鸿基石化”）
- （2）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 （3）成立日期：2009 年 7 月 2 日
- （4）注册地址：浙江省嘉兴市港区东方大道 365 号 4 幢 305 室

(5) 法定代表人：钟仁海

(6) 注册资本：69,423.1053 万元人民币

(7)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4006912743416

(8)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经营；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移动式压力容器/气瓶充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合成材料销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建筑材料销售；家用电器销售；电子产品销售；金属材料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机械设备销售；电线、电缆经营；新型金属功能材料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橡胶制品销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陆地管道运输；装卸搬运（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与公司关联关系

公司实际控制人钟仁海先生通过直接和间接方式，合计持有鸿基石化 93.55% 股权，并担任鸿基石化董事长；公司董事长赵晨晨先生担任鸿基石化董事。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鸿基石化为公司的关联法人，公司与鸿基石化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二）广西天盛港务有限公司

1、关联方基本情况

(1) 公司名称：广西天盛港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盛港务”）

(2)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3) 成立日期：2002 年 2 月 6 日

(4) 注册地址：钦州港经济开发区果鹰大道鹰岭作业区

(5) 法定代表人：倪龙强

(6) 注册资本：20,000 万元人民币

(7)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50700735185544D

(8)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成品油批发（限危险化学品）；危险化学品经营；移动式压力容器/气瓶充装；港口经营；燃气经营；保税仓库经营；进出口

代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成品油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煤炭及制品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有色金属合金销售；食用农产品批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与公司关联关系

公司与天盛港务的实际控制人同为钟仁海先生，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天盛港务为公司的关联法人，公司与天盛港务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三、定价依据

公司向关联方购买原材料及接受关联方装卸、仓储等综合劳务服务等产生的关联交易均是为了满足日常经营的需要，有利于保障公司原材料稳定供应、增强公司市场竞争力。关联交易的定价均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关联方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保持独立，在日常交易过程中，完成独立决策，不受关联方控制，对公司当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公司不会对关联方形形成较大的依赖，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良影响。

五、备查文件目录

- （一）福建海钦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 （二）福建海钦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25年第二次专门会议审核意见。

特此公告。

福建海钦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八月十二日